2019年
年度报告摘要

证券代码:002783　　证券简称:凯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0-051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凯龙股份	股票代码	00278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林宏	余平	
办公地址	湖北省荆门市东宝区泉口路 20 号	湖北省荆门市东宝区泉口路 20 号	
电话	0724-2309237	0724-2309237	
电子信箱	zbb@hbkldgroup.cn	zbb@hbkldgroup.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导产品及用途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民爆产品仍是公司经济发展的支柱,为顺应民爆行业生产、销售、爆破服务一体化的趋势,公司业务主要分为四大板块:民爆产品板块、化工产品板块、工程爆破服务板块和矿业产品板块。公司在民爆产品领域的主导产品有改性铵油炸药、膨化硝铵炸药、乳化炸药和震源药柱四大产品,生产许可能力为 12.4 万吨 / 年。为保证民爆产品主要原材料的供应,分散硝酸铵的市场风险,公司自建了硝基复合肥生产线,部分硝酸铵进一步加工成硝基复合肥对外销售。2018 年公司收购了晋煤金楚,公司产业链进一步向上游延伸至合成氨产业,硝酸铵及复合肥综合生产能力 42.5 万吨 / 年,合成氨生产能力 20 万吨 / 年。同时公司近年来致力于向下游爆破服务领域拓展, 目前已拥有 12 家从事爆破服务的子公司。近年来已基本形成硝酸铵、复合肥、民爆器材、爆破服务和矿山开采等一体化发展的模式。一方面有效保障原材料供应,增强公司成本优势,另一方面为公司民爆产品和爆破服务的市场需求提供保障,同时增加收入来源,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民用爆破相关产品主要应用于煤炭、金属、非金属矿产资源开采和基础设施建设。

硝酸铵适用于工业炸药、化工、医药等领域,硝基复合肥主要用于经济作物、油料作物、旱地作物的基肥和追肥。液氨主要适用于化工原材料、医药等领域。

矿业产品中的石料产品主要用于桥梁、公路、铁路等工程项目建设;纳米碳酸钙产品主要用于硅酮胶粘剂和汽车胶粘剂体系中,作为功能性填料;精制石灰产品主要用于建筑行业加气砖的生产,冶金行业炼钢、氧化铝、钛白粉的生产及环保行业的脱硫脱硝、污水处理等。

二、公司经营模式

公司民爆产品采用通过民爆经营公司销售和直接向终端用户直销并重的模式,其中省内主要通过湖北联兴安全平台向经营企业销售, 再由经营企业销售给终端客户, 省外则以直供给终端客户的模式为主。公司震源药柱产品主要销售给中石油、中石化等终端用户。

硝基复合肥主要采取全国各地农资公司代理销售模式和向大型化肥品牌商直销的模式。

三、公司所处行业周期性、季节性特点

民爆行业的发展与基础产业、基础设施建设、国民经济发展等紧密关联,在国民经济景气、固定资产投资增长、煤炭、石油及各类矿产需求旺盛时期,民爆行业也随之处于良好的发展阶段;相反,如果国民经济萧条,固定资产投资大幅减少,民爆行业市场需求也随之下降。同时国家供给侧改革去产能对民爆行业销售也产生一定的下降影响。就民爆产品而言,由于春节期间出于安全管理的考虑,矿山、基建等下游终端客户会出现较长时间的停产停工, 同时民爆主管部门也会要求加强春节期间的安全管理,因此民爆企业在一季度开工时间较短,产销量较少。

四、报告期内产业政策和行业监管政策变化及对公司影响及应对

(1)报告期内产业政策和行业监管政策变化。

为实现民用爆炸物品行业安全发展、高质量发展,促进民爆产品适应爆破作业多样性及系列化要求,工信部于 2018 年 12 月 11 日制定出台了《民用爆炸物品行业技术发展方向及目标(2018 年版)》,明确民用爆炸物品行业技术发展方向及目标如下:①第一阶段目标(到 2020 年底):工业炸药产品结构进一步优化,现场混装炸药所占比例达到 30%;新建或实施技术改造的生产线,所有危险等级为 1.1 级的危险工房现场操作人员总人数不应大于 5 人。②第二阶段目标(到 2025 年底):工业炸药产品系列化、性能优良且满足爆破个性化需求,鼓励研究、建设危险工房操作人员总人数不大于 3 人的生产线;现场混装炸药所占比例大幅度提高,"一体化"服务模式成为民爆行业的主要运行模式。

(2)对公司的影响及应对。

工信部于 2018 年 11 月颁布的《关于推进民爆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将极大利好于具有规模、技术、安全管理、融资能力以及民爆一体化发展等优势的企业,具有市占率排名 15 名以内、已上市有再融资能力、民爆器材和爆破服务一体化发展、有智能化和自动化技术或大量炸药技术储备等特征的民爆企业是这则民爆新政的主要受益者。

公司在民爆行业中拥有较高行业地位,在规模、技术、安全生产管理能力、销售能力等衡量行业内企业竞争力的各项指标方面优势明显, 在行业整合中占据优势地位;公司民爆产品涵盖了包括乳化炸药、膨化硝铵炸药、改性铵油炸药、震源药柱等四大系列产品,是我国为数不多的品种门类齐全的民爆器材生产企业之一,也是行业内唯一一家具有完整产业链的企业,可以给客户提供综合配套服务,同时公司产品性能优异,在行业整合中占据优势地位,将极大受益于这项民爆新政策。2020 年公司将积极调整战略规划,进一步扩大业务规模或延伸产业链。加快企业产业升级、市场布局更加科学、产业链更加优化,从而全面企业提升技术创新和安全水平。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 年
营业收入	1,891,371,944.18	1,865,209,867.36	1.40%	1,358,950,370.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975,533.86	81,763,854.02	−38.88%	115,013,172.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182,665.67	72,694,457.76	−57.10%	92,728,425.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1,364,398.32	236,062,276.30	19.19%	156,409,131.67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14	0.24	−41.67%	0.34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14	0.24	−41.67%	0.3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0%	5.79%	−2.49%	8.44%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 年末
资产总额	4,411,074,545.49	3,810,615,709.56	15.76%	2,392,302,989.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13,059,421.41	1,510,691,606.14	13.40%	1,394,028,918.65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59,323,966.15	517,979,790.09	489,180,419.13	524,887,768.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971,885.75	61,225,909.08	18,644,515.08	−41,866,776.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628,713.03	47,498,312.07	20,693,658.77	−44,638,018.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710,449.18	128,291,063.43	−38,797,045.75	170,159,931.4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9,96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00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荆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88%	55,840,000				
邵兴祥	境内自然人	14.22%	53,371,200	40,028,400	质押	38,090,000	
五莲新君富通信息技术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1%	9,028,147				
刘林	境内自然人	1.14%	4,295,021				
罗春莲	境内自然人	1.05%	3,932,193		质押	2,280,000	
陈慧	境内自然人	1.04%	3,920,000				
刘卫	境内自然人	0.98%	3,686,088				
彭昕	境内自然人	0.84%	3,150,000				
秦卫国	境内自然人	0.79%	2,956,000	2,954,400			
王维森	境内自然人	0.73%	2,727,71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为维持公司控股结构稳定,避免实际控制人变动造成公司经营和管理层不稳定,进而导致公司业务发展方向不确定,公司第二大股东邵兴祥先生与荆门市国资委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并于 2016 年 10 月 25 日续签了《一致行动协议》。该协议约定邵兴祥及其继承人自修订后的协议签订之日起五年内,行使发行人的股东权利(包括但不限于重大事项的提案权、表决权)时,均将作为荆门市国资委的一致行动人,与其协商形成一致意见,如与荆门市国资委意见不一致时,均按照荆门市国资委意见行使其权利。荆门市国资委于 2019 年 8 月 13 日将持有公司的全部股份 5,584 万股无偿划转给其全资子公司中荆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中荆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荆门市国资委仍是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未知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以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彭昕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3,150,000 股股份。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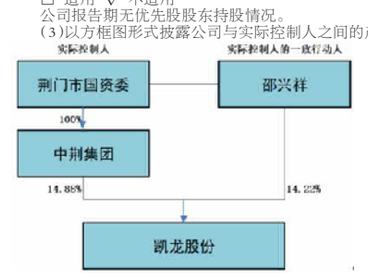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9 年是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也是公司面临困难较多的一年。面对产能过剩、竞争加剧、产品销价进一步走低、环境和人力要素成本不断攀升等不利形势,公司董事会团结一心,攻坚克难,以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积极抢抓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新机遇,践行新发展理念,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以加快企业发展为根本,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导入卓越绩效管理模式,推进体制机制改革,着力创新和重大项目建设,强化内控制度体系建设,注重营销能力建设,多措并举,全面提升公司发展质量和效益。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民爆产品仍是公司经济发展的支柱,公司一直以民爆产品的生产、销售为主营业务。按照公司战略规划,在审慎研究、详尽调查的基础上,积极搜寻、收购能与公司业务产生协同作用的企业,在民爆产品板块公司一方面通过投资产业并购基金寻找标的企业, 另一方面在基金进展未达预期情况下,抢抓发展机遇,与标的企业签署了《合作协议》,从而锁定相关标的企业;同时公司以现金的方式受让葫芦岛凌河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不低于 60%的股权从而实现控股该公司,目前已完成股权转让工商变更手续成为该公司控股股东。在化工产品板块公司控股子公司凯龙楚兴拟吸收合并公司控股子公司晋煤金楚, 将进一步提高资产利用效率,实现规模化、集约化经营优势。

此外,公司在强化民爆长产业链发展模式,使科技研发、硝酸铵、硝基复合肥、民爆产品产销、爆破服务、矿山开采等形成新的"一体化"之外,正积极开辟发展"新能源、新材料、新装备"领域,重点加大氢能源产业项目建设力度。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89,137.1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4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97.55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8.88%;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136.44 万元, 较上年同期增长 19.19%;2019 年末, 公司总资产 441,107.45 万元, 较上年末增长 15.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71,305.94 万元,较上年末增长 13.40%。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民爆器材	590,558,872.08	304,491,217.09	51.56%	0.01%	0.38%	0.19%
硝酸铵及复合肥	508,383,115.55	108,514,122.72	21.34%	1.54%	18.77%	3.09%
矿石	286,151,429.00	160,672,428.54	56.15%	59.06%	77.40%	5.81%
爆破服务	299,107,965.68	84,150,158.50	28.13%	−6.22%	−19.40%	−4.60%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比上年同期下降 38.88%, 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计提商誉等资产减值损失 5,998.61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28.29%。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见第十二节、五、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见第十二节、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证券代码:002783　　证券简称:凯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0-055
债券代码:128052　　债券简称:凯龙转债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为保证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正常开展生产经营活动,公司预计 2020 年度将主要与下述单位发生日常关联交易:

1、公司(含分子公司)与湖北联兴民爆器材经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联兴")发生的民爆器材采购、销售。

2、公司(含分子公司)与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争民爆")发生的民爆器材销售等。

3、公司(含分子公司)与江西国泰民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集团")及其分子公司发生的硝酸铵产品、膜卷等销售及民爆器材采购。

4、公司(含分子公司)与摩根凯龙(荆门)热陶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摩根凯龙")发生的销售水电、薄膜袋 / 纸箱、租赁及劳务等。

5、公司(含分子公司)与深圳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奥博")及其分子公司发生的备品备件、关键原材料采购及研发劳务等。

6、公司(含分子公司)与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淮北矿业")及其分子公司发生的民爆器材 / 膜卷等销售。

7、公司(含分子公司)与北京安联国科科技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联国科")发生的接受劳务服务等。

8、公司(含分子公司)与山东天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宝化工")及其分子公司发生的硝酸铵 / 膜卷销售及安装服务等。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合理、价格公允的原则,切实维护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预计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含分子公司)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金额(不超过)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湖北联兴民爆器材经营股份有限公司	民爆器材	市场定价	1,200	78.66	397.16
	深圳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备品备件及原材料等	市场定价	800	27.61	135.67
	江西国泰民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民爆器材 / 设备	市场定价	200	13.01	101.81
	北京安联国科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接受安评服务	市场定价	50	-	9.91
	小计			2,250	119.28	644.55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湖北联兴民爆器材经营股份有限公司	民爆器材	市场定价	24,000	2575.14	15,039.01
	江西国泰民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硝酸铵 / 运输服务 / 膜卷等	市场定价	10,000	983.64	6,596.08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	民爆器材等	市场定价	500	-	95.66
	摩根凯龙(荆门)热陶瓷有限公司	劳务 / 水电 / 包装品等	市场定价	200	14.41	115.94
	山东天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硝酸铵 / 膜卷 / 安装服务等	市场定价	2,200	8.33	97.33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民爆器材 / 膜卷等	市场定价	200	-	118.88
	小计			37,100	3,581.52	22,062.9
合计				39,350	3,700.8	22,707.45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预计金额(万元)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湖北联兴民爆器材经营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民爆器材	397.16	1,200	0.51%	-	2019.4.20 巨潮资讯网 2019-037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备品备件、油相	135.67	1,200	0.17%	-	2019.4.20 巨潮资讯网 2019-037
	江西国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民爆器材	101.81	200	0.13%	-	2019.4.20 巨潮资讯网 2019-037
	北京安联国科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接受安评服务	9.91	20	0.01%	-	2019 年 5 月总经理办公会审批
	小计		644.55	2,620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湖北联兴民爆器材经营股份有限公司	民爆器材	15,039.01	24,000	7.95%	-	2019.4.20 巨潮资讯网 2019-037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	民爆器材	95.66	1,500	0.05%	-	2019.4.20 巨潮资讯网 2019-037
	江西国泰民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硝酸铵 / 运输服务 / 膜卷等	6,596.08	12,000	3.49%	-	2019.4.20 巨潮资讯网 2019-037
	摩根凯龙(荆门)热陶瓷有限公司	水电 / 薄膜袋 / 卫装 / 劳务等	115.94	400	0.06%	-	22019.4.20 巨潮资讯网 2019-037
	英博金龙泉啤酒(湖北)有限公司	热收缩膜	106.13	300	0.06%	-	2019.4.20 巨潮资讯网 2019-037
	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包装材料等	11.54	300	0.01%	-	2019.4.20 巨潮资讯网 2019-037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民爆器材等	118.88	500	0.09%	-	2019.4.20 巨潮资讯网 2019-037
	小计		22,083.24	39,000			
合计			22,727.79	41,620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公司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双方可能签署合同的上限金额,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情况存在一定的差异,主要系市场需求、价格发生变化或关联方内部运营调整等原因,上述差异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产生影响,公司将继续加强关联交易管理,提升关联交易管理效率和质量。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经核查,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的原因均属于正常的经营行为,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湖北联兴

关联关系:公司董事长邵兴祥兼任湖北联兴副董事长,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三)项、第 10.1.5 条第(二)项的规定,公司与该公司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法定代表人:刘孝庆

注册资本:2,979.49 万元

住所: 武汉市武昌区八一路 105 号

经营范围: 民爆器材的销售及咨询服务(凭许可证经营)。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 7,098.01 万元,净资产 3,900.53 万元;营业总收入 61,841.20 万元,净利润 124.48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履约能力分析:关联人经营状况稳定良好,具有履约能力。

2、高争民爆

关联关系:公司原独立董事杨祖一为高争民爆的独立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三)项、第 10.1.5 条第(二)项及第 10.1.6 条第(一)项的规定,公司与该公司的交易在 2021 年 1 月 10 日前构成关联交易。

法定代表人:杨丽华

注册资本:27,600 万元

住所:拉萨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A 区林琼岗路 18 号

经营范围:民用爆炸物品生产、民用爆炸物品销售;危险货物运输;仓储服务;包装物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 122,282.79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6,570.57 万元;营业总收入 36,352.05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98.68 万元。(以上数据来源于 2019 年度报告)

履约能力分析:关联人经营状况稳定良好,具有履约能力。

3、国泰集团

关联关系:公司原独立董事杨祖一为国泰集团的独立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三)项、第 10.1.5 条第(二)项及第 10.1.6 条第(一)项的规定,公司与该公司的交易在 2021 年 1 月 10 日前构成关联交易。

法定代表人:熊旭晴

注册资本:39,398.68 万元

住所:江西省南昌市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高新大道 699 号

经营范围: 民用爆炸物品生产 (按生产许可证范围, 有效期至 2021 年 2 月 6 日);设备制造;民用爆炸物品开发、销售、运输(按相关管理部门许可的范围经营);培训咨询;民爆器材行业的投资及管理;货物的进出口业务;技术、服务进出口;代理进出口;爆破项目设计施工业务(《爆破作业单位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1 年 12 月 3 日)及技术咨询服务,租赁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 325,657.77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7,441.15 万元;营业总收入 143,903.86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359.32 万元。(以上数据来源于 2019 年度报告)

履约能力分析:关联人经营状况稳定良好,具有履约能力。

4、金奥博

关联关系:公司原独立董事汪旭光为金奥博的独立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三)项、第 10.1.5 条第(二)项及第 10.1.6 条第(一)项的规定,公司与该公司的交易在 2021 年 1 月 10 日前构成关联交易。

法定代表人:明景谷

注册资本:18,089.6 万元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南区)R2-A 栋 3、4 层

经营范围:销售复合乳化器、连续乳化工艺、设备、工业机器人、自动化智能装备、机电化工产品、计算机及配件、仪器、仪表及以上项目的设计、开发、技术转让和咨询服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信息化软件、计算机网络的技术开发(不含限制项目);自有物业租赁;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生产复合乳化器、连续乳化工艺、设备、工业机器人、自动化智能装备、机电化工产品、计算机及配件、仪器、仪表。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 89,178.56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0,326.38 万元;营业总收入 45,156.12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27.44 万元。(以上数据来源于 2019 年度报告)

履约能力分析:关联人经营状况稳定良好,具有履约能力。

5、摩根凯龙

关联关系:目前,公司持有摩根凯龙 30%股权,董事长邵兴祥兼任摩根凯龙副董事长。总经理林宏兼任摩根凯龙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三)项、第 10.1.5 条第(二)项的规定,公司与该公司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法定代表人:Holly Leigh Hulse

注册资本:4,345 万元

住所:荆门市东宝区泉口路 20-1 号

经营范围:设计、生产、销售、安装有隔热、耐火性能的纤维制品(包括纸、异形、砌块、墙板类产品),本企业相关设备的销售及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项目、技术除外),以及非标设备和配件的制作。(以上项目不涉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主要财务数据: 总资产 17,097.49 万元, 净资产 13,184.58 万元;营业总收入 15,022.99 万元,净利润 2,802.78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履约能力分析:关联人经营状况稳定良好,具有履约能力。

6、淮北矿业

关联关系:公司原独立董事杨祖一现任淮北矿业的独立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三)项、第 10.1.5 条第(二)项及第 10.1.6 条第(一)项的规定,公司与该公司的交易在 2021 年 1 月 10 日前构成关联交易。

法定代表人:孙方

注册资本:675,107 万元

注册地址:安徽省淮北市相山区人民中路 276 号

经营范围:煤炭采掘、洗选加工、销售、存储;煤炭外购;煤化工产品(包括焦炭)的生产销售(不含危险品);化工原料及制品(不含危险品)销售;信息化技术咨询、方案设计、运营维护服务及相关项目建设;智能化系统运营与服务;技术、经济咨询服务;建筑石料用灰岩露天开采,硝酸铵、硝酸甲铵、硝酸钠、浓硝酸、一甲胺、苦味酸、黑索金、铝粉、石蜡、工业酒精、亚硝酸钠、氯酸钾、铝丹、醋酸丁酯、过氯乙烯销售,危险货物运输、普通货物运输,仓储服务,装卸搬运服务,机械设备、汽车租赁,销售汽车、机械设备,房地产经纪,民用爆炸物品包装材料、设备生产和销售,精细化工产品、田菁粉、塑料制品销售,爆破技术转让,爆破器材生产工艺技术转让,农产品收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 6,228,089.27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03,647.82 万元;2019 年度营业收入 6,008,615.75 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2,813.40 万元。(以上数据来源于 2019 年度报告)

履约能力分析:关联人经营状况稳定良好,具有履约能力。

7、安联国科

关联关系:公司原独立董事杨祖一为安联国科的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三)项、第 10.1.5 条第(二)项及第 10.1.6 条第(一)项的规定,公司与该公司的交易在 2021 年 1 月 10 日前构成关联交易。

法定代表人:胡毅亭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住所:北京市顺义区竺园路 12 号院(天竺综合保税区泰达融科园 30 号楼)

经营范围: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机械设备、电子产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技术进出口(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货物进出口(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代理进出口;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承办展览展示;经济贸易咨询。(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止 2019 年底主要财务数据: 净资产 3,660.88 万元, 净利润 1,331.46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履约能力分析:关联人经营状况稳定良好,具有履约能力。

8、天宝化工

关联关系: 公司及公司参与投资设立的基金公司在 2019 年与天宝化工签署了相关协议事项,公司基于谨慎原则和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的目的,将天宝化工视同为公司的关联方。

法人代表:李兴叶

注册资本:17,932.9 万元

单位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97 年 02 月 27 日

住所:平邑县城蒙阳南路西 327 国道北

经营范围:膨化硝铵炸药、乳化炸药(胶状)、中继起爆具、工业导爆索、塑料导爆管、多孔粒状铵油炸药。矿山工程、土石方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隧道工程、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上述相关的技术研发与咨询服务;机械设备制造及租赁;房屋租赁。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 161,248.00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39,676.91 万元;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50,342.92 万元,净利润 -5,425.65 万元。(以上均为合并报表数据,数据未经审计)。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业务往来按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 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广大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与关联交易各方将根据生产经营的实际需求, 与关联方在本次授权范围内签订合同进行交易。

四、本次关联交易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0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对相关议案回避表决。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相关规定,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向关联人销售的商品主要是民爆器材、销酸铵等系列产品,采购的原材料也属于公司的正常业务发展需求。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与关联方的正常业务往来。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关联交易,严格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情形,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重大不利影响,亦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六、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一)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与议案所述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交易行为, 系公司开展正常经营管理所需要,相关日常关联交易还会持续。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定价为市场价格,作价公允,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不会因此对相关关联方产生依赖或被其控制, 没有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同意该预计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另提醒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二)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是生产经营中正常发生的,遵循了客观、公正、公平的交易原则,未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合法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项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时,其表决程序及过程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凯龙股份 2020 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为正常生产经营交易事项,系双方依据市场化原则独立进行,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综上所述,本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情况无异议。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认可意见及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22 日

证券代码:002783　　证券简称:凯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0-050
债券代码:128052　　债券简称:凯龙转债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0 年 5 月 10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通知,并于 2020 年 5 月 20 日下午在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采取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7 人,实际到监事 7 人,符合有关规定。会议